

证券代码：300125 证券简称：ST 聆达 公告编号：2025-028

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
的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：公司）预计 2024 年度的净利润为负值，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；2024 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24 年修订）（以下简称：《上市规则》）第 10.3.1 条规定，公司在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后，股票可能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（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冠以“*ST”字样）。

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、2025 年 3 月 4 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4），本次公告为公司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三次风险提示。

一、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

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-64,353 万元至-108,145 万元，扣除后营业收入为 3,700 万元至 5,500 万元，期末净资产为-89,941 万元至-47,149 万元。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披露的《2024 年度业绩预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4）。

根据《上市规则》第 10.3.1 条第（一）（二）项的规定，上市公司出现“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、净利润、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，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的情形。”“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。”的情形，其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二、风险提示

1、根据《上市规则》第 10.3.3 条的规定，上市公司预计将出现第 10.3.1 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的，应当在相应的会计年度结束后一个月内，披露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，并在披露年度报告前至少再披露两次风险提示公告。公司已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5）。2025 年 3 月 4 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4）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2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仍在进行中，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的 2024 年年度报告为准。如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触及《上市规则》第 10.3.1 条相关规定，公司将在披露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同时，披露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，公司股票将于公告后停牌一天。自复牌之日起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（在公司股票简称前冠以“*ST”字样）。

3、2024 年 7 月 31 日，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预重整工作仍在进行中，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关于进入重整程序的相关法律文书，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。根据《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如果六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启动重整，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（股票简称前冠以“*ST”字样）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聆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 日